

环境与测绘学院

2026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是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的关键环节，是提高人才选拔质量的重要途径。根据教育部和学校有关文件精神，坚持复试录取工作“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结合我院实际情况，在确保安全、公平、科学的前提下，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组织管理

学院成立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委员会和复试巡视监督工作小组。

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委员会职责：制定本学院复试录取办法；负责对复试小组的成员进行政策、业务、纪律等方面的培训和指导，确保复试严格按本方案和程序执行，充分体现复试的公平和公正，保证复试质量；负责招生计划的分配、复试分数线的划定及复试名单的确定，并对复试过程、信息公开、录取结果负责；当考生对录取结果提出质疑时，负责向考生解释或提出解决办法。

复试巡视监督小组由学院党委书记担任组长，负责巡视监督检查本学院复试工作，监督各复试小组的复试录取工作。

二、招生计划与复试分数线

学院根据学校下达的招生计划，考生的初试成绩及基本情况，统筹兼顾已接收的推荐免试研究生报考的学科/领域分布等相关信息，研究制定学院各专业招生计划。

1. 全国统考考生招生计划与复试分数线

专业代码及名称	学习方式	招生计划	复试分数线		
			总分	单科 (满分=100分)	单科 (满分>100分)
081600 测绘科学与技术	全日制	25	319	国家 A 线	国家 A 线
083000 环境科学与工程	全日制	12	国家 A 线	国家 A 线	国家 A 线
0830J7 碳中和科学与工程	全日制	1	国家 A 线	国家 A 线	国家 A 线
085701 环境工程	全日制	54	287	国家 A 线	国家 A 线
085704 测绘工程	全日制	74	333	国家 A 线	国家 A 线

2. 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单独考试考生招生计划及复试分数线

专业代码及名称	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考生招生计划	单独考试考生招生计划
085704 测绘工程	1	2

“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单独考试攻读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考生，复试分数线以学校公布的为准。“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考生学习方式为全日制；单独考试考生学习方式为非全日制。

三、复试工作

(一) 复试小组

结合学院实际情况，按一级学科/领域成立复试组。复试小组一般由不少于5位办事公正、教学经验丰富、外语水平较高、能严格执行招生政策、无直系亲属或利害关系人报考的研究生导师组成，每组设组长1人，另设专职秘书不少于1人。

复试组负责确定考生面试和实践能力考核的具体内容、评分标准、程序，并具体组织实施。复试组成员须现场独立评分，评分前可召开复试组会议，研究考生考察评价意见。

复试小组成员须现场独立评分。复试中要严格执行复试程序和复试标准。做好保密、复试记录（特别是面试现场记录）等工作，一般每位考生面试时间不少于20分钟，考生明确表示已作答完毕的可提前结束考核。复试全过程进行录音录像，并确保影音质量和完整性，复试结束后学院将影音材料报研究生院备查。

(二) 复试考生名单的确定

1. 全国统考考生

考生为参加全国统考一志愿报考我院的考生。参加复试的考生包括学术型和专业型两类。

复试采取差额形式，以“国家线”为基础，根据各专业的招生人数及初试成绩确定复试分数线，确定复试考生名单。

2.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单独考试攻读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考生，以学校公布的分数线确定复试名单。复试工作由学院组织安排。

(三) 复试方式、复试内容和复试成绩

1. 复试方式

2026年我院硕士研究生复试一志愿考生采用现场复试形式。

2. 复试内容

包括专业基础知识考查、外语综合能力考核以及综合素质和能力为重点的面试。

(1) 专业基础知识考查：根据招生简章公布的复试科目考试内容对考生基础知识进行考查。专业课考试采用笔试形式，考试时间 2 小时，满分为 100 分。

(2) 外语综合能力考核：外语听力和口语满分 15 分，具体测试办法由各专业复试组确定。

(3) 综合素质和能力考核：综合素质/能力考核考查考生的科研创新能力、逻辑推理能力、语言表达能力、考生实践经验和科研动手能力等，采用线下综合面试的形式。综合面试成绩满分 100 分，面试每生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考生明确表示已作答完毕的可提前结束考核。

综合面试内容主要包括：思想政治素质、社会工作、大学阶段学习情况、专业知识深度与广度、工作实绩、创新精神和能力、专业兴趣和素养、事业心、责任感、人文素养及身体状况。对全日制专业学位和单独考试的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复试要突出对专业知识的应用和专业能力倾向的考查，加强对考生实践经验和科研动手能力等方面的考查，同时还应注重对考生兴趣、爱好、特长及就业意向等方面的考查。

(4) 对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的考生，还须加试 2 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本科主干课程。加试形式为笔试，考试时间每门不少于 2 小时。试卷满分为 100 分，60 分及格；加试科目不及格者，不予录取。

3. 复试成绩

复试成绩满分 100 分，合格线 60 分。

复试成绩=专业课笔试成绩*40%+外语综合能力考核成绩+综合面试成绩*45%

同一专业学位的全日制、非全日制考生（含单独考试考生）以及“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考生采取统一复试方式，复试成绩分开排序。

（四）一志愿考生复试时间

1. 考生报到

时间：3 月 26 日 14:30-17:00；

地点：报考测绘科学与技术、测绘工程的考生，在南湖校区环测楼 B205 报到；报考环境科学与工程、环境工程（085701）的考生，在南湖校区环测楼 C410 报到；

提交材料：按《中国矿业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预通知》（一志愿）中提交审核材料（纸质材料按顺序用票尾夹夹好）。

如个别学生下午 17 点前不能按时到学院报到，可致电 0516-83591309 联系孙老师说

明特殊情况，报到时间到延长至3月26日当天20点。

2. 复试时间安排

2026 统考硕士研究生笔试、外语综合能力考核及综合面试安排表

复试专业代码及名称	复试分组	专业课笔试时间	外语综合能力考核和综合面试时间
081600 测绘科学与技术	测绘科学与技术复试1组	3月27日 9:00-11:00	3月28日 8:00 开始
	测绘科学与技术复试2组	3月27日 9:00-11:00	3月28日 8:00 开始
083000 环境科学与工程	环境科学与工程复试组	3月27日 9:00-11:00	3月28日 8:00 开始
085701 环境工程	环境工程复试1组	3月27日 9:00-11:00	3月28日 8:00 开始
	环境工程复试2组	3月27日 9:00-11:00	3月28日 8:00 开始
	环境工程复试3组	3月27日 9:00-11:00	3月28日 8:00 开始
085704 测绘工程	测绘工程复试1组	3月27日 9:00-11:00	3月28日 8:00 开始
	测绘工程复试2组	3月27日 9:00-11:00	3月28日 8:00 开始
	测绘工程复试3组	3月27日 9:00-11:00	3月28日 8:00 开始
	测绘工程复试4组	3月27日 9:00-11:00	3月28日 8:00 开始
	测绘工程复试5组	3月27日 9:00-11:00	3月28日 8:00 开始

同等学力考生加试两门专业课笔试时间：3月27日 13:00-17:30 在环测学院 B400 进行。

考生专业课笔试、外语综合能力考核和综合面试考核具体地点在报到时查看。考生携带身份证参加专业课笔试、外语综合考核和综合面试。专业课笔试迟到15分钟按缺考记，笔试成绩为0分。

四、录取工作

1. 研究生录取工作贯彻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确保质量、宁缺勿滥的原则，充分体现招生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性。

2. 考生总成绩为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加权之和。根据考生的总成绩，结合招生计划，从高到低确定录取与否（如总成绩相同，按初试成绩排序）。

总成绩 = (初试成绩 ÷ 500) × 100 × 55% + 复试成绩 × 45%

3. 经考生确认的报考信息在录取阶段一律不得修改。对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复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加试科目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思想政治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其他被认定的违规行为者不予录取。

4. 复试完毕后，复试小组负责人在复试情况登记表上签署录取与否、录取类型意见，于复试当天上交学院。复试材料上交学院保留备查。

5. 复试工作结束后，学院将所有考生的初试成绩、复试成绩和总成绩等信息进行公示，公示时间 5 日。

6. 新生奖学金评定按照《环境与测绘学院研究生新生学业奖学金评定细则》规定，按照一级学科/专业领域分类别、分学科、分领域以**复试成绩**进行排序（推荐免试研究生一起排序）。

7. 已录取考生将在入学时参加学校组织的入学体检，体检合格者方可进行学籍注册；体检不合格者则取消其入学资格。

8. 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即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入学后 3 个月内，学校将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五、其他

1. 复试考生需签订诚信复试承诺书。考生复试结束后，不得将考试内容告知他人，不得记录和传播考试过程的音视频等信息，不得通过网络散布有关复试内容的任何信息。如有上述行为，视为违纪，取消考试成绩。

2. 学院加强对复试录取工作的监督检查，切实保障招生录取的公平公正。2026 年统考硕士招生全程接受社会监督。监督电话：0516-83591302。

未尽事宜，遵照《中国矿业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执行。本办法由环境与测绘学院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委员会负责解释。

环境与测绘学院

2026 年 3 月 23 日